

2024「二郎神慈善文化季」暨節能減碳宣導及親子同樂活動寫生比賽計畫

報名資訊：

屏東縣恆春鎮二郎神慈善功德會，第一屆彩繪「二郎神-楊戩元帥」親子寫生比賽實施辦法：

一、目的：

以「二郎神-楊戩元帥」為主題，將「慈善關懷」融入創作中，透過學童們的圖畫創作，恭祝「二郎神-楊戩元帥」聖誕千秋，為熱絡慶典活動的氣氛，加碼舉辦「親子同樂」活動，促進社會大眾對「二郎神」及「慈善關懷」的了解及認同，共同發揚傳統宗教民俗文化以及慈善關懷種福田，並宣導節能減碳為目的。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恆春鎮二郎神慈善功德會

三、協辦單位：立法委員莊瑞雄服務處、玉皇殿先鋒府

四、贊助單位：內政部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贊助/廣告

五、活動對象：

居住於屏東縣恆春地區六鄉鎮(枋山鄉、獅子鄉、車城鄉、恆春鎮、滿州鄉、牡丹鄉)之幼兒園、國小、國中、高中職學生。(其父母或學生，任何一方設籍於六鄉鎮內，皆可報名參加，報名時，敬請提供戶口名簿或身份證查驗)。

本會將會另外函文，6鄉鎮內之各級學校及公私立幼兒園。

六、活動日期：113年6月1日(星期六)

七、活動地點：恆春鎮四溝里興北路52號(玉皇殿先鋒府)

八、報到時間：

報到及比賽時間：

(1)報到時間：上午09:00~上午10:00

(2)比賽時間：上午10:00~下午14:30

九、比賽組別：

【A】幼兒園組

【B】國小低年級組(1-2)

【C】國小中年級組(3-4)

【D】國小高年級組(5-6)

【E】國中組

【F】高中職組

十、報名方式：

(一)預約報名：限電話個別報名，限額200位，即日起至5月20日(一)下午17:00截止。報名請電洽本會(08-8883893周小姐)或洽詢恆春地區6鄉鎮，各級學校報名。

(二)現場報名：6月1日(六)上午9:00~上午09:30截止。

十一、獎勵辦法：

- (一) 凡參加者皆有參加獎及摸彩券各一份，依報名順序送完為止，預約報名者，加贈一份預約報名禮。
- (二) 得獎者皆頒予獎狀一只，並刊登得獎作品於慈善功德會會刊中以及展覽於玉皇殿先鋒府文化欄上。
- (三) 本次寫生比賽，本會將敦聘「專業美術老師」，擔任評審，以示公平慎重。
- (四) 獲獎金及名額：

獎項：

第一名(每組一名)

第二名(每組一名)

第三名(每組一名)

佳作(每組三名)

組別 ABCDEF 組 獎學金

1000 元 獎學金(A 組第一名)

800 元 獎學金(A 組第二名)

500 元 獎學金(A 組第三名)

200 元 獎學金(A 組佳作)

2000 元 獎學金(BCD 組第一名)

1500 元 獎學金(BCD 組第二名)

1000 元 獎學金(BCD 組第三名)

500 元 獎學金(BCD 組佳作)

3000 元 獎學金(E 組第一名)

2500 元 獎學金(E 組第二名)

2000 元 獎學金(E 組第三名)

1000 元 獎學金(E 組佳作)

5000 元 獎學金(F 組第一名)

3000 元 獎學金(F 組第二名)

2000 元 獎學金(F 組第三名)

1500 元 獎學金(F 組佳作)

十二、得獎公告：

1. 6 月 10 日(星期一)公佈於本會公佈欄。
2. 獎狀、獎金於 6 月 16 日於本會辦理慈善晚會中，頒送給得獎者(時間及地點將另行通知得獎者)。
3. 6 月 16 日上午 09:00-12:00, 辦理慈善物資發放。
4. 6 月 16 日晚上 18:00-22:00 慈善文化晚會
(19:00 孝親楷模表揚、19:20 寫生作品表揚)

十三、注意事項：

- (一) 本次活動由主辦單位提供專用 4K 圖畫紙，畫具顏料自備，繪畫媒材不拘。
- (二) 參賽作品恕不退件，作品及著作權皆歸主辦單位所有，每一作品之使用均註明作者姓名。
- (三) 活動當天下午 14：30 前繳交作品，逾時以棄權論。
- (四) 寫生比賽結束後，當天下午 15：00~20：00 將舉辦「親子同樂」及摸彩活動；現場並有魔術表演、姊姊說故事、火舞表演、氣球、泡泡龍……以及各項點心品嚐……
- (五) 摸彩現場唱名三次未到，等同棄權重新摸彩。
- (六) 如有未盡事宜，得經主辦單位決議修改公布之。
- (七) 洽詢電話：08-8883893。

地址：屏東縣恆春鎮四溝里興北路 52 號(玉皇殿先鋒府)

聯絡人：周美鳳

電話：08-8883893

Email：fenguu1211@yahoo.com.tw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書面同意書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並保障當事人之權利，謹依法告知下列事項：

1. 機關名稱：屏東縣恆春鎮二郎神慈善功德會(下簡稱本會)
2. 蒐集目的：第一屆彩繪「二郎神-楊戩元帥」親子寫生比賽報名和得獎聯絡事宜。
3. 個人資料之類別：姓名、電話或其他相關基本資料等。
4.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對於您提供之個人資料，將於本會，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不另做其他用途。
5. 若未提供正確個人資料，本會將無法提供您蒐集目的範圍內之相關服務。本人已充分知悉上述告知事項，並同意本會基於上述蒐集目的蒐集、處理、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